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2月28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2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钟诗军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列席董事会会议和出席股东大会，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公司外部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具备必要性、合理性及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告编号2024-014）。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部分超募资金58.65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将部分超募资金58.65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关于〈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特此公告。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2月29日